

十日刊 第二十八期

# 是非公論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五日

## 網紀與政治軌道

振亞

「談復興民族者，主張國家應當樹立網紀；談救亡圖存者，亦主張政治要趨上軌道。但是在中國……有人事的繁雜，有情感的牽連；同時，「臉面」和「習慣」又都成爲樹立網紀的絕大障礙。」

## 全國糧食運銷局之使命

洪瑞堅

## 從西安事變說到幾個政治問題

曹立瀛

## 春天裏的冬天(小說創作)

續前

呂霞先

「你只會說空話，你自己應盡的義務都不知道：連妻子的一件大衣都做不起！」……丈夫的沉默，在妻子是認爲一種輕蔑……  
張金鑑

張金鑑

## 行政組織與行政效能

每份售洋五分

全年二元

(郵費在內)

筆墨文具紙張  
機關學校用品  
一應俱全

廣戶氏  
**老胡開文筆墨莊**

上海總店英租界拋球場  
南京分店太平路門帘橋  
電話二二一六一號

**禮查咖啡館**

中山東路 68-70

裝璜精美  
地點適中  
西餐名點  
一應俱全  
招待週到

**是非公論 第二十八期**

**內容**

網紀與政治軌道……………振亞  
全國糧食運銷局之使命……………洪瑞堅  
從西安事變說到幾個政治問題……………曹立瀛  
行政組織與行政效能……………張金鑑  
春天裏的冬天……………呂霞先  
通信：評中央日報社評……………胡若水  
書評：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的結合……………王政

**本刊投稿簡章**

- (一) 本刊歡迎投稿，然須與本刊原則相合。
- (二) 譯稿希並寄原文，或指出原書。
- (三) 寄稿須具姓名，加蓋圖章，並書明通信地址。
- (四) 本社因經費有限，來稿除贈送本刊外，恕不另報酬。
- (五) 來稿除預先聲明並附郵資外，概不退還。
- (六) 寄來稿件本刊有刪改之權。
- (七) 來稿請寄交南京珠江路二十二號本社編輯部。

## 綱紀與政治軌道

過去，有意無意之間，在談話之中，時常會表現悲觀；以爲一切社會事業，都未曾走上軌道，尤其是政治。國家雖然有法律，而一部份士女，可以破壞。不要說社會沒有制裁的力量，就是政府，亦莫如之何。其他一切不合理的現象，又都可以「政治未上軌道」一語來解釋。當然，這是社會混亂真實的原因，同時亦是民族復興的一大障礙。

談復興民族者，主張國家應當樹立綱紀；談救亡圖存者，亦主張政治要趨上軌道。但是在中國這樣複雜的社會中，實行起來，似乎特別的繁難。有人事的阻礙，有情感牽連；同時「臉面」，和「習慣」，又都成爲樹立綱紀的絕大障礙。社會上時常發生了很多的事情，在客觀者看起來，關乎社會的風氣，國家的綱紀，社會上應當有適當的反應，政府應當有合宜的處置。可惜我們每每於不知不覺中，輕輕放過。因之，影響到政治，使他上不了軌道。

綱紀，本來似乎是個抽象的名詞，但若細按實際，則亦并不空虛。管子所說的「禮義廉恥，國之四維」這句話似乎是綱紀最切近的解释。換句話說，綱紀就可以禮、

義、廉、恥四個字來表現。凡人作事，若均能用禮、義、廉、恥，四個字做準繩，則國家絕對不會發生所謂綱紀問題，而政治亦自然能夠很順利的走上軌道。國家有了綱紀，政治自然有了軌道，沒有綱紀，自然亦難希望政治走上軌道。

張學良身爲剿匪副司令在西安忽然劫持長官妄自主張，從他本人方面說，自然是破壞了禮、義、廉、恥；而在國家方面說，便是破壞了國家的綱紀。但是他能翻然悔悟，親自跟隨長官來京請罪，總算相當恢復了他個人的「禮、義、廉、恥」。政府特交軍事委員會，高等軍法會審，判處十年有期徒刑，褫奪公權五年，在國家的綱紀上說，也是最公允的懲處。至於政府是否因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之請求赦免，而予以特赦，雖然是另外一個問題，但從大體上說，自然是最合宜的一種處置。犯上作亂，國有常刑。不因身爲副司令負西北剿匪重任的人員，而放任，可以樹立國家的綱紀，政府的威嚴，并可使人知戒懼。在張學良勇於改過：「苟利於國，雖死不辭」，則十年的徒刑，

自亦樂於接受，使良心得安。何況長官尙曲予矜全尤爲其特請赦免呢？張學良身受高等軍法會審之審判，不但使他感覺國家法律之威嚴，同時亦使一般人民知道是非，知道戒懼。所以我認爲這件事情的處置足以保持國家的綱紀，同時亦促使政治趨向於軌道。

政治的主張，雖然見仁見智，各有不同，但自有發表政治主張的合理途徑。犯上作亂，不但毀法犯紀，實亦自促滅亡。一般國民，均希望政治趨上軌道，上下一心救亡圖存，復興民族。強敵當前，不容自壞長城，自損實力，爲敵人增加機會。綱紀是立國的要素，亦是政治趨上軌道的先聲。國家有了綱紀，人民始有軌道可以遵循，政治方有力量。

因張學良之受審判，樹立國家的綱紀，振作一般人民的視聽，同時給予我們一個很好的觀感應當可以促使政治趨上軌道，所以我們對於這件事，不應忽視其未來的影響。在過去，國家綱紀的不振，使政治不能走上軌道，是無可諱言的事實。以後我們希望沒有破壞國家綱紀的事發生，使政治仍陷混亂。即使不幸而發生了這類事件，我們也希望政府對這類事件有適當而使各方滿意的處置。在內政

及外交兩方面，我們都希望一般人都能感覺到國家有綱紀，政治有軌道。

在內政上，貪污是破壞國家綱紀的極壞行爲，一般官吏之所以敢於貪污，泯不畏法，大抵因有有力者作奧援，可以不受國法的懲處，即社會人士，亦多重於情感，不加指斥，遂使貪污者毫不爲怪，忝不知恥，因此不但敗壞了整個社的風氣，并且亦阻礙了社會的建設。現在國家正在艱難締造途中，物力、財力、均極可寶貴。每因貪污，一面使建設工作，無形停頓，一面亦使社會各方受極苛刻之剝削，致工商百業，日陷萎縮。設使政府能不顧一切，懲處一二高官厚祿之貪污者以爲昭戒，則政治必可日見清明，而漸上軌道。

在外交方面，不遵中央政府之政策，而私與外人訂立協定，藉口環境特殊，各自爲政，形同割據，自亦爲破壞國家綱紀之最壞行爲。最明顯者如冀東二十二縣之成立防共政府，破壞國家之統一，割裂行政之完整，供外人之驅使，摧殘民族復興之大業。政府誠能設法排除，使回復正常，不但可以嚴肅國家之綱紀，同時亦可以使全國政治，在同一領導之下，趨上軌道。

以上所說，不過略舉一二，其他足以正綱紀，肅視聽者，亦所在皆是，只須政府能志其大者，遠者，而忽其小者近者，則風聲所樹，影響所及，有非宣傳標語所可企及

者。張學良之受審，為年來所僅見，亦為政府肅綱紀之開端，吾人深願其影響所及，足以使政治日趨正軌，則國家幸甚，人民幸甚。

(振亞)

## 全國糧食運銷局之使命

我國糧食狀況，豐年則穀賤傷農，荒年則飢饉堪虞；一方外米之輸入，不問荒熟，無年無之。我人恆以農業立國自詡，對此將作何解？近年以還，朝野之士，深知糧食為民生之本，於是有所謂八省糧食會議，舉行於南昌，民國二十三年，中央委員劉峙等，復提議統制糧食案于四中全会，經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交全國經濟委員會辦理。同時，內政部起草糧食管理法，以為糧食管理之準繩，實業部中央農業實驗所，設立稻麥改進所，每年以國幣四十八萬元，充改進實驗之經費，預期十年之後，達到米麥自給之程度，此外復由中央組織糧食運銷局，統籌糧食運銷，嗣以經費無着，奉令裁撤。及至最近，復由財政部組織全國糧食運銷局，完全國營，于日前令派鄭寶照湯國楨二氏為正副局長，限期成立。凡此種種，具見中央對於民食

問題之關懷，茲當全國糧食運銷局組織伊始，不能無一言以獻，良以糧食與民生關係之切要，有未容等閒視之也。

### 一 歷代糧食政策

我國歷傳，于糧食問題，向甚重視，其懸為糧食政策之對象，是曰足食。禮記王制篇有曰：「王者之法，民三年耕而餘一年之食，九年耕而餘三年之食，三十歲而民有十年之蓄」，又曰：「王者之法，國無九年之蓄，謂之不足，無六年之蓄，謂之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先聖孔子，對子貢問政，曾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誠以民生以食為先，民德以信為重，

故爲政之道，正德足食，實爲首要。至于管仲其于民食之重視，尤有甚焉。故其言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因倡欽散平準法以安平民生計，于豐年穀賤，由政府收購糧食，荒年價貴，則開倉低其價出賣，使穀價常平，意在調劑盈虧，而無不足之慮也。孟子則認足食在於制民之產，故曰：「民君制民之產，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于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從之也輕」，而如何乃能足衣足食，又有具體之主張，其言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以是歷代治國者，無不以足食政策，奉爲圭臬，而足食之法，除獎勵墾荒，擴充耕地外，重在取豐年之有餘，補荒年之不足，由是倉儲之制尙焉。管仲之欽散平準法，及戰國時李悝之糴糶欽散法皆是也。李悝嘗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是故善平糴者，必觀歲有上中下三熟，大熟則上糴三而舍一，中熟則糴二，下熟則糴一，使民適足，價平則止，小饑則發小熟之所斂，中饑則發中熟之所斂，大饑則發大熟之所斂而糴之。故雖遇水旱飢饉，糴不貴而民不散」此

外倉儲之法，見于古籍者，有漢之常平倉、隋之義倉、宋之社倉、明之常平廩等，均爲後人所艷稱。常平倉始自漢宣帝五鳳四年，由大司農中丞耿壽昌之獻策，築倉于邊郡而儲穀，穀貯時，則增其價而糴入，以利農民，穀貴時，則低減其值而糴出，以謀一般人民之便利，其後屢生弊害，因而興廢無常，至隋文帝三年，設常平倉于陝州，置常平盤于京師，唐貞觀十三年，設常平倉于諸州，及安史之亂，廢止頗多，至清代順治以後，實行先代之制，設常平倉于州縣，其倉本由地方之乾溼而異，如米、稻、黍、粟、大小麥、高粱、豆類等是，而此類穀物之積蓄，由臨時處置，並無一定之方法，有由人民捐納，有由司庫兵餉銀購買，有截留漕米而蓄積之者，至于糴出之法，由地方之燥溼，年歲之豐凶有別，通例存七糴三，然無論如何荒歉，禁止全部出糴，糶價較市價酌減，社倉爲公共團體所設之穀倉，備非常時之救濟，且資常時之借放，創始于隋之長孫平，惟當時名義倉，其實與社倉同。南宋時朱熹採長孫平之義倉法，參以王安石之青苗法，而成社倉法，故後人稱社倉法始于朱子。此法頗合當時需要，因之遂推行于全國，爾後歷傳襲朱子之社倉法者實多，茲紀清代社倉之

概况如次：社倉之資本，由州縣之正賦同時另別徵收，有由常平倉之穀撥用，亦有由耗羨款銀購買，社倉雖以賑濟水旱飢饉爲主要目的，常時亦得借放，所謂借放者，即在未達收穫期間以前，貸與谷物于農民之窮困者，待至收穫時期，加息歸還。義倉之起源，始于周代，「周官司徒之屬，遣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阨，門閭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其後隋開皇五年，度支部尚書長孫平奏請設立特別之倉，名曰義倉，此爲義倉之名所由始，其目的在貯藏穀類，以備凶荒，勸課于百姓軍人，各建立義倉于其社，每年秋收之際，按其所得，使出粟麥，貯藏于倉，由社司管其事。至唐代之義倉，係基于太宗貞觀二年，尚書左丞戴胄之建議，明代無義倉之名，而有預備倉，社倉，以行義倉之作用。至清康熙，復行恢復義倉之制，故可謂古代之民食政策，至清已登峯造極，但自道咸以後，內憂外患，中經太平軍一役，倉儲所積，付之一空，以後雖屢言恢復，而女王柄政，親貴弄權，譚何容易，迨民國成立，武人專橫，軍閥割據，民生疾苦，益不堪問，尙何民食政策足言！惟自國民革命

軍統一全國以後，遵行總理民生主義之遺教，于是糧食問題，始復日漸爲當局所注意焉。

## 二 近年糧食行政之回顧

近年中央對於糧食問題之措施，本文開始，曾歷舉梗概，茲復略加說明。當民國廿一年十二月，中國國民黨舉行三中全會時，宋子文氏鑒于我國糧食輸入，年有增加，當時之糧價，受外貨競爭，竟在生產數字之下，益促我國農村之破產，因向該會提議，設法救濟，其主要之點，爲使國內糧食，自由流通，附擬辦法三項：一、擬請交由政府通令各省，一律開放米麥禁令，使省與省縣與縣，均得自由輸轉，絕對流通，其抽收米麥捐費省分，并應通令澈底取消，以後永遠不得有類似此項捐稅名目發生。二、查財政部主管關稅，國內運輸米穀，照章應徵轉口稅（麥子並無此稅），現爲力謀流通，便利民食起見，擬請交由政府，將此項轉口稅，明令免除，以求貫徹。三、各省米麥，如實感缺乏，經過切實調查統計，必須禁運出境時，應先詳確陳明，候經中央政治會議，酌核決定，惟仍不得藉口寓禁于征，抽收任何捐稅。該案旋經通過執行。至民國

二十二年十月，蔣委員長鑒于民食問題之重要，召集八省糧食會議于南昌，到各省代表等卅餘人，其主要決議，爲溝通產銷，及恢復各級庫儲，關於第一項，規定產米省分及缺米省分應採之方針，關於第二項，規定中央設中央儲備倉，省設省儲備倉，縣設縣倉。鄉設鄉倉，同年十二月，又在上海舉行八省糧食會議，所以繼續南昌會議未竟之功，通過組織全國糧食運銷局，由官商合辦，股本二百萬元，各省米商籌一百萬元，其餘一百萬由中央撥借，推上海米業公會顧馨一氏爲籌備主任，至民國二十三年三月，以股本籌集困難，僅募得卅五萬元，其中一部分，猶非現款，不足原額半數，因此電請停辦，同年九月核准撤銷。但以糧食運銷關係重要，中央乃另飭由財政部重新籌設糧食運銷局，額定資本四百萬元，悉由國營，以一百萬元爲建築倉庫之用，其餘三百萬元，爲購糧資本，預定在各地方農產集中之區，如上海、鎮江、南京、蕪湖、九江、長沙、漢口等重要糧食市場，次第設立大規模之新式倉庫，以爲藏儲糧食之用，其組織章程，由行政院第一八七次會議通過，此卽近日由財部命令組織之全國糧食運銷局也。

此外，實業部以我國糧食問題所包含者，不獨使全國糧食自由流通而已，同時如何使本國糧食自給，亦甚重要，因建議組織稻麥改進所，附設于中央農業實驗所，求生產之增加，旋經行政院通過成立，年定經費四十八萬元。其改進意見，分別由米麥專家趙聯芳沈宗瀚二氏起草，名曰中國米麥自給計劃，認定中國之米麥問題凡三：第一、爲生產不能自給，第二、爲倉儲制度未備，第三、爲運銷方法不良。茲將米麥自給計劃，分別摘其要點如次：先言米糧自給計劃之實施，計分三點：一、改進方針與實施方法，包含治螟，推廣良種，米質分級，改良灌溉，增進地力，經濟改善等，二、實施辦法，由中央現有之農業建設機關，領導全國稻作改良，及推廣工作，三、實施之成績，亦卽該計劃之目的，共有二端：一、中國人吃中國米，二、三年耕必餘一年之食。其次，麥糧自給計劃之實施，計有二點：一、爲改進方針，內分四項：（一）以科學方法增加生產，使成本減低，（二）便利運輸減低運費，使各地麥糧，可以流通，（三）嚴禁攪水攪雜，檢驗品級，增進品質，（四）減輕內地麥糧捐稅，由保護關稅，以補償其稅收。二爲實施方法，計分九項（一）品種之改良與推廣（二）施用



適量肥料(三)防治病虫害(四)提倡灌溉與排水工作(五)採用改良機器以收割及脫落小麥(六)改進小麥品質(七)力謀儲藏與運輸之便利(八)勵行關稅保護(九)改進雜糧。此種米麥自給計劃，預定于十年之內，完全實現。

### 三、對於全國糧食運銷局之希望

中國糧食運銷局，為我國唯一之糧食初步統制機關，設施之當否，其影響于糧食問題之解決，自無待言。查該局組織，內分調查、購銷、倉儲、運輸四科，茲就其業務範圍，一貢愚見，以備採擇。

一、調查 我國糧食調查，從來缺乏，然此為一切施政方針所由決，故糧食調查一事，實為該局成立後之首要工作，各地糧食產銷之實況，糧食品質之區別，食糧價格之變動，國內糧食供需之關係，外糧進口之統計，無一不須精確之調查，至于糧食之如何運輸，以期運費之至省，統須由當局者事先調查計劃，然後有濟。今夏各地麥產豐收，小麥之出口問題，議論紛紛，莫衷一是。據糧食業之主張，應獎勵小麥出口，使內地農村，不至于「穀賤傷農」。而麵粉業之主張，則以今年麥產雖稱豐收，尙未至可

以運出之程度，理應限制出口。緣我國洋麥，歷年運入，為數頗鉅，今年本國麥產豐收，恐抵每年入口洋麥而不足，此時假使任其自由運出，將來麵粉業勢必至運洋麥以資挹注，但洋麥價昂，製成粉後，必不能與外粉競爭。年來南洋市場，我國粉業，稍見轉機者，賴有低廉之原料，萬一此方銷路斷絕，麵粉業必告破產無疑。雙方意見，無不言之成理，持之有故，政府于決策之際，勢難模稜兩可。但以缺乏精確之調查統計，足資依據，馴至政府不能作直捷了當之處置。此不過舉其一端，類此情形，更僕難數，無非因缺乏正確調查統計，有以致之也。

二、運輸 我國糧食之不獲自由流通，不外三因：一、由于法令之限制。二、由于倉儲未備，三、由于交通不便，轉運需時，費用昂貴。所謂法令之限制者，蓋以中國糧食，似商品而又非商品，非如外國糧食，已臻商品化之程度，所可同日而語。何以言之？我國各地方之傳統觀念，以糧食關係民生，故雖在豐年，不許外運，定有防穀倉，使糧食之流通，極度困難，近年政府曾一再宣示糧食自由流通之重要，仍未見大效。其次，缺乏倉儲，於是糧食之收集不易，外運更艱。最後糧食之運輸問題，為本節所

當討論者，竊以第一、必須取得公私交通機關之密切聯絡，計劃最迅速之交通路線，使水陸運輸，咸甚便利。第二、運費方面，須力求其經濟，國營之交通機關，或請其免費運輸，或于糧食運費，特別減低，以達到國內糧食暢通，及阻止外國糧食侵入本國市場之目的。茲將洋米在國內暢銷之原因。舉例明之，或可供我人之參考。假定此時上海缺乏食米，需要向外採購，其結果非向外洋運購，即向各省採辦。假使向外洋採購，上午發電論價，當日可回電成交，第二日裝航起運，三星期後即能到達上海交貨，所需運費，保險費，關稅及其他一切雜費在內，每担自仰光起運，不過五角二分，自盤谷起運，不過五角二分六釐，自西貢起運，不過四角五分一釐。若向國內購運，假定爲湖南長沙，米價與洋米同，但以長沙缺乏倉儲之設備，無此大量存米，勢須向湘鄉衡陽一帶收集，運至長沙，至少須五日，由長沙至漢口，需四日至七日，由漢口至上海，需五日至十日，換言之，自長沙至上海，需時十四日至二十餘日，而水脚所費，除一切捐稅不計外，每担需費九角五分二釐，比之洋米，高出一倍，商人孜孜于利如是何能望國米與洋米競銷。

三、倉儲 我國倉儲制度，由來已久，上文曾加說明，無待煩言。惟至今日，學者之論議，以爲倉儲乃封建自給辦法之遺制，不宜于現代，如歐洲各國，甚少倉儲之設，即其明證，此則非明我國實際情形者之空論。以我國面積之廣，交通之閉塞，一旦災情發生，雖有巨款，無所施其技，所謂「使天而雨玉，飢者不得以爲粟」，確乎有此現象，結果惟有束手待斃。所以倉儲之在今日，猶極需要。但倉儲之設立易，而經營難，第一、如何使糧食不能變質，第二、如何避免蟲鼠等之損蝕，第三、如何使經理者不中飽，第四、如何使穀物時常更替，庶不至久藏變壞，第五、如何謀與各地方原有之倉儲，互相聯絡，而予以指導監督。凡此諸端，不過舉其大者，皆負倉儲之責者，所當切實注意也。

四、購銷 糧食之購銷，即糧食斂散之謂也，其目的在平準價格，當豐年穀賤，設法收購，荒年穀貴，抑價出售，同時兼營抵押放借，以便利人民。如目前情形，各地糧商，操縱糧食市場，任意抬高糧價，藉圖私利，政府雖明知其情，而以昧于當地糧食產銷之實況，故亦無從防範取締。今後糧食運銷局成立，此種責任，應由該局負之，

使糧商不能長此壟斷。每值青黃不接，糧食缺乏，事先預為調劑，以平抑市價；或災象將成，當地民食之供給有限，須先為統籌；其在交通不便地方，且須顧及運輸上之困難。抑尤有進者，當此非常時期，軍糧之供給，關係重要，更不可不早為之計。此外應加注意者，糧食除米麥之外，雜糧之供需，亦不容忽視。據中央農業實驗所發表全國食糧消費指數，米佔28%，小麥佔16%，大麥燕麥玉麥高粱及其他雜糧，合共佔56%。又據該所農情報告，估計全國稻產指數佔36%，小麥佔17%，其他雜糧佔47%。從此可知雜糧在糧食內所佔地位之重要，我國研究糧食問題者，每不注意于雜糧，實為不當。據作者所知，許多產米之區，農民所用之糧食，米僅佔其中之一部分，若收成欠佳，米價騰漲，農民常售其米而轉購糧食，他如產麥各地，亦有同樣情形，故此點不能不注意及之也。概括言之。購銷之責任，自其調劑糧食之情形言，與一般糧產同，自其目的言，則完全不同，糧商以本身利益為依歸，而運銷局，則以全社會福利為前提也。

#### 四、糧食統制問題

是非公論 第二十八期

自一九二九年秋間美國金融風潮發生之後，全世界遂陷入不景氣之漩渦，資本主義制度之缺陷，暴露無餘。繼之有統制經濟之呼聲，一倡為和，儼然惟統制經濟，方足以克服一切困難者。我國學者，為迎合潮流，亦倡統制之論，其于糧食政策，自亦不外統制之主張，茲以問題重大，略抒所見，以當本文之結論。

考糧食統制，非新近發生之事實，歐戰之時，各交戰國多已行之。德國于歐戰發生後，下令收全國糧食，歸國家專賣，限制穀物用途，凡足以充人類食料之谷物，不得用為飼料，節約馬鈴薯之食用，麵包內雜以百分之二十之馬鈴薯粉，名之「戰爭麵包」，由皇室為之倡導，每人每日糧食，採取執照制度，以購買二百格蘭母之麵包為限，畜類之飼料，由各家廚房中遺棄之殘物充用，此外復發明代用食品之物，以擴充糧食之供給。法國戰時，亦採取統制政策，分生產及節制二面，糧食之生產，由國會通過募集國外勞力，從事擴充耕作，對內由教育部令各學校，添授農事學科，幫助各地方農民工作，調用戰爭殘廢之士兵，從事輕便農業工作，其于消費方面，禁止釀酒，頒佈酒類販賣限制會，不許殺食有孕及未長成之豬牛羊等，節

制每日食量，減少碟數，規定每人每日平均食麵包不得過三百格蘭母。英國之糧食，向恃國外輸入，故戰時糧食之統制，更見重要。當戰爭暴發，英內閣組織食糧委員會，專理其事，一面向印度及其他中立國，大量購買糧食，一面調查國內存糧，限制消費，規定「標準麵包」，用小麥參以其他雜物製成，限定食量，勵行禁酒，限制飲食物販賣，及穀類用途，又以英人性好畜犬，且下令加以限制。及至戰後，各國受歐戰之教訓，糧食自給，認為國家之主要經濟政策，其于糧食生產之增加，統制之計劃，處心積慮，有過之而無不及，茲不贅言。

惟糧食之統制問題，我人可從理論與事實兩方面討論，就理論言，全國糧食，由最高權力機關之政府，審察各

地實際狀況，而為之全盤計劃，以謀糧食之均足，較之無計劃之產銷運儲，自無可比擬。然按之事實，統制之前題，須先明瞭實際狀況，如上舉各國，平時于糧食問題，本甚注意各種數字，悉有統計可查，故實行統制，不獨輕而易舉，且運籌決策，不至南轅而北轍。至于我國糧食，一切無翔實統計，若遽言統制，其結果是否如我所期望，實一大疑問。總而言之，中國目前糧食問題，並非應否統制，關鍵所在，乃有何辦法，可以統制，蓋統制必須有根據也。政府今日組織全國糧食運銷局，正欲走向統制之路，雖無統制之名，亦可謂之統制之準備，鄙意竊表贊同，作者深望由全國糧食運銷局之成立，進而確定糧食政策，庶乎平時或戰時之糧食問題，皆得迎刃而解也。（洪瑞堅）

## 從西安事變說到幾個政治問題

歷來的叛變，給我們的教訓已不少了，這次「西安叛變」花樣翻新，更給我們一番嚴厲的教訓，不由得使我聯想到幾個比較根本的政治問題：

第一、軍權與政權問題——從現行制度說，軍權與政

權應當是統一的，在中國都好像是對立的。行政院之下，有一個軍政部，可是與行政院平行的，還有個軍事委員會。理論上，行政院與軍事委員會之上，有國民政府能統一指揮；可是國民政府能指揮軍與政到怎樣程度，是不必多

說的。自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任行政院長後，軍權與政權成爲一種帶 *Anzgleich* 風味的統一：這樣的統一，是有時間性的，根本的關係還有調整的必要。從歷史經過說，自民國成立以來，軍權從來是支配政權的。國民黨的興盛是「以黨治國」，「以黨治軍」，黨軍的所向靡敵，北伐成功，使人民總希望從此而後，黨能指揮政與軍。結果，在理論上，訓政時期內，國民黨代表大會握了政治最高權，而中央政治會議成爲超政府的組織；在實際上，尤其是在中下級機關中，黨政軍是鼎足並立，而有槍桿子的仍舊占着優勢。最後，從軍權本身說，中國軍官之于軍隊，除掉死亡或被繳械外，差不多是世襲的。甲師的師長，不能調到乙師當師長；丙團的機關槍連，不能撥歸丁團的團長指揮，這也是中國的國粹，世界各國所看不見的。總之，政權不能指揮軍權，而高級軍權也不能指揮低級軍權，何怪乎一般重利輕義的軍閥，以民族爲孤注，博個人的成功。歷來的軍人叛變總是這一套，又何足責一個軍閥的子弟張學良。

第二、人治與法治問題——用孫中山先生的定義，政是衆人之事，治是管理；于是人治就是以人爲中心的管理

是非公論 第二十八期

，法治就是以法爲中心的管理。這問題曾經人們討論很久了，此地也用不着複述雙方的理由。可是近年中歐南歐帝國主義發展的結果，許多熱烈的青年望了有些眼紅，于是 Nietzsche 式的超人主義之上，又加了 Louis XIV 式的 "L'Etat est moi" 主義。「民衆知識不夠法治」的環境式論調上，又加了「天賦領袖，應付非常」的遺傳式論調。于是中國數千年來的人治思想，雖經民國以後北伐以前的軍閥濫權，在三民主義治下仍就打穩了基礎。多謝立法委員們的天才與努力，數年之內在特別快車上輸來十幾大本的法令彙編；可是法治仍是紙上談兵，好在法是死的，人是活的這種畸形的發展，也許是政治過程中必有的現象，却是內政紛亂的淵源。用歷史與地理的眼光看，人治並不是不能成功的，可是成功有兩個條件：第一、人治用于最高領袖則可，用于中下層領袖則流弊百出；第二、人之所以能治，因爲他訂了法，以法爲準繩來治，不獨他自己也受法的拘束，他身後的社會也在法的威權下統治着。華盛頓是這樣，畢斯麥是這樣，梅忒涅是這樣。所以中國如是法治的國家，張學良從九一八以後就不應存在。中國如欲是拿破崙式的人治國家，叛亂的軍人劫持統帥也是徒然，部份的

一一

蠢動也影響不到民族的生命。現在的中國，是「法」不能「治」，同時「人」也沒有「治」。

第三、訓政工作問題——訓政工作的方面甚多，中心的問題不外政治訓練與經濟建設。這些比較遠大的問題，現在姑且不談；但是至少有兩點，不能認為訓政的成功：

一是軍隊的宣傳，一是民衆的訓練。在軍隊方面，固然絕對服從長官命令是重要條件，可是了解黨義黨綱與國家大政方針，也應當是「黨的軍隊」或「主義的軍隊」所應具有的條件。軍閥有了誤國的行爲——例如張學良不戰而退出

東四省——中央政府加以曲諒，予以自新之途，原也有深切的苦衷；可是那些與黨無關——並且曾經與黨為敵——的軍隊，我們不能不採蘇聯政府訓練紅軍的方式，從事下層工作。如若兵士與下級軍官對主義政策有深切的認識，又焉能為虎作倀。在民衆方面，除掉今年的國民軍事訓練以外，我不知道還有什麼訓練。況且，民衆訓練與軍隊訓練不同，軍隊訓練不能脫離盲目服從的原則，訓政精神

下的民衆訓練，除要訓練成爲良好國民以外，要養成客觀審察的態度；勇於批評的精神。從前張副司令時代，誰也不敢作客觀的批評，——不管是善意的或是惡意的，——惟恐冒犯虎威。即使有胆敢冒犯虎威的，在中央的××統制政策下，也無由發表。因此種種，野心的軍人，一方面有盲目的軍隊可指揮，一方面無公正的輿論可顧忌，抱着「成則爲王，敗則爲寇」的觀念，乘外侮急迫的機緣，遂個人欲望的滿足；動亂之因，未始不能追及訓政工作的失敗。

準上種種，可知維持國家統一與保護民族安全，不僅是喊幾聲「擁護中央」、「討伐叛逆」，而已。「擁護中央」，要使中央有軍政的統一，要使中央有法治的基礎，要使中央繼續有效的訓政建設工作。「討伐叛逆」要知道打倒一個張學良，不能担保不出第二個張學良，要做的是根本防制新軍閥的產生。

（曹立瀛）

# 行政組織與行政效能

## 一 行政組織之重要性

行政組織與行政效能究竟有何密切關係？即組織問題在全般政府行政中是否佔根本重要之地位？換言之，政府行政之成敗究竟是法的問題，抑是人的問題？究竟是制度的問題，抑是運用的問題，關於此等問題，不幸學者間尙少一致之答案，甚有南轅北轍，持極端相反之意見者。

主張人治主義者以爲「徒法不足以自行」。此派之人以爲世界上一切之行政管理皆逃不出「其人存則其政舉，其人亡則其政息」之公例。法律者僅是白紙黑字之廢物，其效用如何，成績如何，全視其有無適當之人以運用之。政府組織僅爲一死機器，不能自動自轉，勢必賴人力以推動之管理之。鐘表之彈簧不能自動，須有人工之加力。無論有任何種完善之制度或組織，若不能得可靠有能之人以主持之，未有不慘遭失敗者。

主張法治主義者則持與此適相反對之意見。彼等以爲政府行政之成敗，全視行政組織是否健全爲轉移。只要政

府有適合時代需要之良好制度及合理合用之健全組織，則所謂人員、方法、及成效等問題，自必隨之迎刃而解。行政組織者乃達到政府目的時所運用之工具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如無完善合用之工具，無論當事者如何聰明有力，亦決得不到圓滿之結果。政府中能否人盡其才，事得其理，物當其用，全視其有無良好之制度與組織以爲斷。

上述兩種見解，雖未免各有所偏蔽，然行政組織在政府中佔有重要地位，與行政效能有至密切之關係，確爲不可否認之事實。蓋行政組織如屬健全合理，自能引用吸收多量有能力有作爲之人至政府服務，再加有完善制度爲之保障，故並能作出良好之成績。使無良好之行政組織或制度則不易獲得適得之人以爲政府官吏，縱使能之，因有種種之障礙，亦必不能作出良好之成績。由此，足見健全之行政組織，實爲提高行政效能之必要條件。

## 二 行政組織應守之原則

此處所謂行政組織不宜與所謂政治制度或組織者混爲一談。後者係屬政治學之範圍，在研究政治制度究宜採總統制抑當採內閣制，或究當採三權分立制，抑當採議會獨尊制。前在是就行政學之觀點探討政府實際行政事務機關之構造應當如何方能提高行政效率。

具體言之，吾國之實際行政機關在中央爲行政院，在中間爲省政府，在地方爲縣政府。其所屬各部會廳局之組織必須遵守何種原則以構造之，方能使之合理有效，使行政效率增高耶？關於此等機關之設置，約計有三大根本原則爲吾人所當遵守者。

第一爲機能主義。英國政府組織委員會 (British Machinery of Government Committee) 在其研究報告中曾謂：『吾人究應本何種原則以決定及分配各部之職權耶？吾人之意見認爲此種問題之回答，要不外兩種可能，簡言之，一即以機關或人員爲分部之標準，一即以工作機能爲分類標準。但前種之分類法勢必發生治絲益棼之結果』。(見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Vol. 2, 452)

據一般行政學家之意見均以爲欲增進行政效能必須依據機能主義結構各行政機關。韋羅貝 (W. F. Willoughby) 謂

『……至於究應用何種原則？無疑的，是應將性質相同之工作歸併一起，劃歸一部掌管』。(見 *Reorganization of the Administrative Branch of National Government* P. 10) 彼又謂『……其中最緊要之條件，即依照工作性質，歸劃各部組織時所根據之原則應爲正確的。此即謂在可能之範圍內，各部就全體觀之，應當是機能主義的。爲達到此目的計，有兩個條件必須遵守：第一、凡應屬於各該部之所有事權須完全劃歸於各該部；第二、各該部決不應掌管不屬於各該部之任何事權』。(見彼著 *Principles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P. 86) 孟羅 (Munro) 亦謂『凡性質相同之職權應歸於一部，凡性質不相同之職權應歸於不同之部』。

爲保障行政效率促進政府功能計，此項原則自屬極爲重要。吾人應本此原則以檢討吾國現有之行政組織。各機關間在職權上有無衝突。工作上有無重複？責任是否確定，權力是否集中？行政組織若能本機能一致主義以結構之，必能獲得統一協調之效，部內外部均能有密切之合作，而使全部之各行政機關成爲一息息相關脈脈相通之整個有機體。



第二爲分部主義。此爲結構行政組織時所應遵守之另一重要原則。分部主義與機能主義實有不可分離之密切關係。爲推進政府所有之行政事務計，事實上自必須分設各部各局以主持之。機能主義爲分部或設局之理論基礎，而分部主義又爲機能主義之實際運用。

在分部主義之行政組織下實有不少之便利。第一、此制足以促成各機關之密切合作，使成爲整個的指臂運如之有機體。第二、此制足以造成一有效之體系，使高級長官易於爲行政上之統率、指揮、及監督。第三、此制權力分明，足以確定各機關之行政責任。第四、此制足以消除組織上、設備上、用人上、及活動上之各種重複，而免浪費。第五、此制足以促進各機關之合作及和諧。第六、此制足以減少各機關間權力之衝突及職務上之爭執。第七、此制足以促成行政程序之標準化及統一化。第八、在此制下，如庶務、會計、用人等事皆易於爲集中之管理。第九、在此制下對於政府預算案之編造，極爲便利。

政府爲推進其政務，自應本機能一致之原則，分別設置若干部以辦理之。但此等機關之數目究當爲若干耶？關於此問題之決定，吾人應注意及所謂「管理經濟律」。莫

爾蘭(W. H. Moreland)會謂：「一個行政長官決難以極有效的監督指揮七個以上之機關單位」。孟羅亦謂「政府所屬行政機關之數目不當超出政務有效行動之需要以上」。數目太多，超出事實需要，自是浪費；但同時亦不可數目太少，致不克有效的迅速的處理各種政務，致減低行政效率。

第三爲完整主義。各級政府行政機關之組織約可分爲兩類：一爲獨立制或分離制，一爲完整制或分部制，在分離制下，各機關皆自爲獨立單位，彼此甚少直接之聯絡與切實之合作。在完整制下，每一機關負責掌管其性質相同之所有職務，各機關間有切實之聯絡與合作，同時有一行政首領以總攬其成，爲通盤之籌劃及整個之監督，使各機關成爲和諧密合之有機體。

在完整主義下所構成之行政組織，其優點有四：第一，此制足以促成政府行政問題之簡單化。第二，此制對於政府工作計劃之決定上實有不少之便利。第三，只有採行此種制度方能消除各機關間之權力衝突及工作重複。第四，此制足以增進行政效率促成政府工作之經濟化。

### 三、健全的行政組織之試金石

所謂行政效能實基的健全的行政組織。所謂健全的行政組織者實有若干之確定標準。此即判斷一種行政組織是否健全之試金石也。此等試金石究爲何物耶？茲引各行政專家之觀點以釋明之。

一、韋羅貝之觀點——彼謂「政府之行政各部須組織爲一個單純完整之行政有機體。此即謂各行政機關，並不得視之爲孤立的或分離的單位當以之爲全個機器之工作部分，一方彼各有所司之專職，同時在達到共同目的之進程中，尚須與其他部分爲一致之合作。」(W. F. Willoughby Principles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P. 81)

二、懷德之觀點——彼謂：「如欲獲得行政效率，必須有健全之行政組織制度。在此制度下，必須有統一之責任及充足之力量。在此制度下，副業者與專業者（即政務官與事務官）應有明白之分工。關於對外關係之促進及對內工作之統率應屬於前者，至於實際工作之辦理應歸於後者。此制度之組織必須以職能專業化之原則爲其基礎，實際事務與統率事務應爲明白之區分。行政統率者並不得予以過量之工作担負。促進各機關合作協調之組織應加設置。」(L. D. White, Public Administration Pp. 73-74)

三、葛庭納之觀點——彼謂：任何行政改革計劃之基礎理論須注意解決下列各問題：第一、在有秩序的職責相同之行政機關中，須實現其完整性與統一性。第二、在政府之各種活動中須有確定之責任。第三、爲促進政府工作之和諧計，各官職間須有切實之合作。第四、行政責任之確定首長制下易於實現，在委員制下則不克實行。」(見美國maine州長W. T. Gardiner之報告，載Recent Trends in Public Administration P. 144)

#### 四、行政機關之組織形式

行政機關之組織形式，計有各種不同之構造，此處須略加申述，以見其優劣，而決定其取舍，並供吾政府機關作行政改革上之參考。

一、自治制與官僚制——就政治權力之所在言，行政組織形式可分爲自治制與官僚制兩種。在前種制度下，行政各部局之行政長官應儘量由人民選舉之，任期須短，並不宜連任。此即以民主主義爲基礎之自治政府也。惟近年來因行政效率高潮之激盪，一般人對此制度已生熱烈之反對與批評。專家主義乃漸次奪民主主義之地位而興起。在官

僚制度下，行政官吏不對人民負責。只對所屬上司負責。此種行政官吏之任期無定，只要稱職無過，便可永久任職。就行政效率論，官僚制實較自治制為優良。因在此制下，責任確定職員安心，故能產生迅速之行動。且因有上級長官之通盤統率，故能促成各部分之合作，而消除彼此間之權利衝突及工作重複。因此關係，近年來各國之行政組織多已放棄自治制而採官僚制。

二、獨立制與完整制。前者亦可名之為分離制。在此制下各行政機關各為孤立或獨立之單位，彼此無關聯或合作之可言。完整制亦名統一制或機能制。在此制下，政府各行政機關共同結合為一統一的有機的單位，有一定之分工責任，有切實之通力合作。在獨立制下易引起各部或各局間之衝突與以糾紛；在完整制下則易實現職權之統一及

工作之協調。為促進行政效能及適應時代之要求計，獨立制已漸為人所拋棄，採行完整制者則日見增多。

三、首長制與委員制。就行政機關各部或各局之負責人數論，行政組織之形式又可分為首長制（部長制或局長制）及委員制兩種。前者係將一機關之行政責任委付於一人；後者係將一機關之行政責任委付於多人，以共同責任之方式行使其職權。前者之組織形式多為部或局，而後者之組織形式則多為委員會。就行政組織原理論，一凡機關所擔任之工作為執行的，事務的，技術的，應採部長制或局長制之組織；如其工作為政策決定性質成設計，顧問，參謀等性質者以採行委員會之組織為較相宜。

（張金鑑）

## 春天裏的冬天

### 四

「你只會說空話，你自己應盡的義務都不知道：連妻

子一件大衣做不起！」

張萍嘖嘖著走下樓來。

一早晨都是在她抱怨裏過下去的。

在房間裏鄭敦五來回踱著，掃興地自語著：

「沒有希望了！好像是柴霍甫說過：『女人畢竟是女人！』沒有希望了，啊啊！」

把兩個拳頭用力互擊一下。

一個老頭兒，扯著他孫子走進後門：

「章程有嗎？」

「有的。」

那老頭兒接過去看了一遍：

「報個名罷。」

「請到裏邊來！」

老頭偵探般地看着辦公室的佈置，問道：

「你們這塊有多少學生子？」

「一百多。」張萍不耐煩地答一聲，她原打算出去的。

「幾位老師？」他摸一把鬚子。

「五六個啦。」她胡亂地應著。

「多少課堂？」

「兩個。」

「沒得多的，就兩個？」他津津有味的，又摸把鬚子

「是啊。」她想岔開他的話：「這小孩叫什麼名字？」

「徐海甫格。」

她揭開報名簿和履歷表填進去。

「什麼地方？」

「吾們是高郵呢。」

「幾歲？」

「過這個年才十四。」

「從前念過書沒？」

「讀過的。」

「想入幾年級？」

「吾們不大曉得，你先生看看他的學問，要把那塊就

那塊好拉。」

「先繳報名費壹塊。書費學費一共六元，將來繳費時

，報名費算在學費裏邊，只繳五塊錢就成。」

「六元？學費？」

「唔。」她蹙起眉來點點頭。

「讓吾再回去問問他格奶奶看。」

說著起身走了，張萍將鋼筆向桌上一摔，墨水濺滿了

桌面，她狠狠地叫一句：

『真倒霉』

『巡捕捐』一個喉嚨在後門外喊。

『什麼天天捐呀捐的！』正咕噥著，那傢伙溜進來，

大胖子，口啣雪茄，手裏一個大皮包。

『怎麼了，弟三趟了！』

『我不知道，我不管。』她暴戾地。朝樓上看：

『哎，哎！』不叫什麼名字：『下來吓，下來！』

沒待他丈夫下來，那傢伙回頭就走一邊說：

『自家兒去付，再遲一星期剪電線！』

張萍鼓著眼睛看著那傢伙的背影。

當丈夫坐在辦公室裏，她將所有的怒氣全遷到丈夫身

上來：

『你看，你看，都是你！』

『什麼？』

鄭敦五就如一個受氣的童養媳似的。

『你一點都不愛我！』

『什麼話！』

『你爲什麼總不聽我的話，你不相信希民！你看現在

成什麼樣子，是你不好，都怪你！我的大衣，你還答應我

的，你是一個瘋子！一個……』想說聲騙子，可是沒說出

口。

慢慢兒就去做好嗎？』

『又是慢慢兒，你的慢慢兒可以慢慢兒一輩子的！你真

是一個瘋子，你瞧不起我，你一點都不愛我！』又嗚咽起來。

『……』

做丈夫的祇是苦笑。

一羣舊學生，嘴裏哼著歌，一跳一跳地跑進辦公室。

『校長早啊！』

『師娘早啊！』

『你們早啊！』

孩子們一個個全是天真的，口袋裏裝滿了喫的東亞，

眼珠子怪有光。師娘溜出去，他們沒在意。

『校長，下學期分班嗎？』

『這——』鄭敦五想一會：『分班，一定分班！』

『添幾個先生？』

『總得三四個。』

『噢！開心！開心！』

『校長，我們北面的一個學堂好大呀！』

「什麼？」

「北面，不遠的地方又辦一個學堂，公立的呢，我們有好多同學都到那邊去了。他們好像很不平。」

「公立的。」

「是的，工部局辦的。」

校長頭上如同燒起了火，立刻熱起來，吸進一口長氣，把牙咬得特別的緊。

學生們說著笑著又走了。

翻開報到簿和報名冊——

舊生報到 十七名

新生報名 四名

十七名、四名、公立學校，添班，請教員，大衣，房租，巡捕捐，還有妻子的哭哭啼啼的眼臉全在他腦海活動著——

——這世界：金錢！金錢！

他重重地在桌子上打一拳。

## 六

又過了四天。

四天的日子是在張萍的嚙噬裏消磨去的。

做丈夫的始終是抱著已往的態度：用溫和委婉的言詞善勸著妻子，企圖在不可能的救藥裏造成可能；以忍耐的素養來慢慢地實踐他的理想。而張萍，則以為丈夫這種情形不過是一種手婉，厭惡地，怎樣也不能使她心服。

一個早晨，她是這樣地咆哮着：

「大衣最好在六月裏做呵！」

丈夫垂着頭，怪沒趣地浸沉在不愉快的漩渦裏。

每次遇到這樣的情景丈夫總是如同一個俘虜似的，靜靜地，不作聲。遲了什麼半點鐘或者一刻鐘，待妻子的氣勢減低了些之後，纔又用著已往的法子，安慰道：

「我的小喜鵲，請你再忍耐些時吧，遲一遲我總要對得住你！祇要我們再苦熬一些時候。」

「你給我……」她所答非所問的應著。

「給你什麼？」丈夫帶笑地。

「你當然明白，你一定給我……」

「究竟什麼呀？」

「錢」張萍很爽快的吐出了口。

「……」

丈夫茫然地望着她。好大一會兒，纔坐了下來。錢，並不是沒有的，雖說他的學校不免受那一個公立學校的影響，然而來繳學費的，依然是有不少人。

「現在不是有錢了嗎？」妻子逼上一句。

「那是……」丈夫把話說了一半，又住口。

丈夫的沉默，在妻子是認爲一種輕蔑，她以不以為然的姿態瞧着丈夫。敦五不把話說完的原因，是爲了對經濟的處理，肚內早有了打算，只消再遲上幾日，學費再多收些便去做大衣。

「裝什麼腔呵！」妻子真的怒了。

「那是……」敦五想了想：「再遲幾天好嗎？等學費多收一點。」

「你……」張萍狠狠地咬緊牙官，一脚將一個小凳子踢翻過來：「你是個騙子！」

「萍」！丈夫原想一直忍耐下去的，突如其來的這種辱罵，敦五的心上就給斫了一刀那麼地難受，對於妻子，他不能不有所表白，以洗刷妻子對自己的誤解；但往常，一些瑣事他一向不敢讓妻子過問；生怕由於過份理解他們的生活狀況，而引起她日常生活上的不安。可是現在，是

不能夠不說明了。他伸開雙手：「房租、巡捕捐都急於要付啊！」

「你總有屁放！你這騙子！」她抽咽起來：「你一切都是哄瞞著我，你什麼事全不告訴我，你是個大騙子，你一輩子沒有出息！你……」

「……」

「你頂沒有出息！……你欺眼我！」她索性大哭起來：「你專會說好聽的話，把錢都藏到自己口袋裏，連一件大衣都不替我做：口口聲聲人格長人格短的，放什麼屁，我又不是小孩子，什麼叫做人格？什麼叫做人格？」

「我的小喜鵲，你怎樣了？」丈夫怪難堪的陪著笑。

「誰是你的小喜鵲呀！你一點都不愛我，你始終瞧不起我：你把我當做好騙的小孩，你這騙子！嫁給你有什麼好處：吃過好的嗎？有一回快快活活用過錢嗎？這樣冷的天，你連一件大衣都不給我做，還推三推四的說什麼忍耐些時候呀，我不知道什麼叫做忍耐！你看看你的朋友，那一個的妻子沒有大衣！你是個騙子，你只會說大話，你是個窮鬼！窮鬼！……」

她完全暴露了原有的本質了！撕著衣襟，白瞪了眼，

淚水和鼻涕同時流着，兩腳亂踢。

鄭敦五走過來撫着她的肩膀，輕輕地：

「萍！你得想一想我們的幸福呵！」

「你的幸福全給我破壞了，是不是？你說話不要繞灣子，我完全明白你的意思！那沒有什麼辦法，我天生的這樣子，人活著總是要享福的，你討厭我，我知道，我走好了，我立刻就走！老實說：我也不須要這樣的丈夫，我走，我就走，全是我不是，我走我走……」

她順手抹下鼻涕，摸去眼淚，往樓下走來。在樓梯口，給敦五攔住：

「何必這樣孩子氣，萍」

「一點兒都不孩子氣，我要走就走！這算什麼呢？……我可以從窗口跳下去！」

說着，推開敦五的手，衝下了樓，敦五慌亂的跟下來，央求着：

「我陪你一塊兒出去走走好嗎？」

「不必要！」她用力推他一推：「誰要你來陪，你這

騙子！」

張萍氣憤憤地走出去。丈夫呆鷄一般的立在那兒。

好半天，纔走上樓。躺在牀上，他太息。有學生報名或繳費，他跑下來應酬。辦妥了，又躺到牀上太息。中飯，張萍沒回來，晚飯，候了許久，依然沒回來！

「嗨！」他深深地鬆口氣，自語地：「他自己太直爽了！」

想了很長久，他決定老着臉皮向希民借錢給妻子做大衣。問題是先得把她找回家。

可是，希民家沒有！

其他幾個朋友家也沒有。

一個人出去，又孤獨的一個人拐回來。深夜，睡在被裏，也是一個人。想想日裏給妻子的唾罵，心裏有點難受，他翻來覆去的思索總尋不出對她不住的地方。「窮！總不該是罪惡呵！」他生平第一次感到傷心！

他一整夜失眠。

第二天張萍仍舊沒回來。

他付託每個朋友替他留心，報紙上登大號字啓事，寫快信給岳母。

岳母來信說不在，並且寓意的責備他。……

半個月的日子滑過去，一若第二天一樣，張萍沒有一



點信悉。敦五連夜失眠，精神憔悴不堪；他乾嘔，每次全覺得肺痛。他自己很爲自己担心！

「我爲什麼也這樣庸俗呢？」

每次夜深不能睡眠，他便開亮電燈，坐起來，讓紛亂的思想來攪擾自己的神經，他抽烟，連接地。瞧着屋子裏東西零亂的樣子，在想像裏自己的狼狽，他禁不住自責起來。

這環境裏，他再也生活不下去！他決定走！

「到那兒去？」

他心裏一念起這句話，又猶豫着了。直到第三天，纔提筆寫決定走的信。

信是寫給希民的，很簡單，是請他立刻派人來接收華

成小學，和一些照例的客套。

當他從郵筒旁邊轉回來的時候，覺得雙腮非常勞。他心裏很熱，像有盆火在燒着，臨進去的眼睛異常明晃，他去了的希望從新又牢牢地據着他佔的靈魂，他很興奮，他很愉快。

「事業啊！」

彷彿一朵花似的在他面前呈現着。他肚子內輕輕叫一聲。他慚愧，二年來是一種畸形的思想支配住了他的意識，目前不正給他一個巨大而且沉重的打擊嗎！

他現在——

「重新建樹光榮的歷史罷！」（完）

（呂霞先）

## 通信

# 評中央日報的社論

新聞報館爲社會現象裏一種特殊產品，報館記者有時發表演論，似乎，含有在朝者口吻，把在野者痛罵一頓，而有時却在野者的語氣，把在朝者諷刺一下。像這種似

在野而非在野，似在朝而實非在朝的人羣，吾人無以爲名，惟有名之曰「評論專家」而已。

當茲國家到臨外難日亟的時候，突有却持統帥作犯亂

上之行爲，世界注視，全國騰沸，搗亂分子無聊政客紛紛起而活躍，我中央政府欲維持政局，宜加倍團結，設法營救委座安全出險，俾繼續復興民族之功業。正在此萬分緊要關頭，忽有左右全國輿論之中央日報，於西安事變之第五日，登載社評題目「討逆——我們的十字軍」。全部文章關係西安叛變，讚美中央政治委員會的決議和國府的討伐令，說是「全國民意的戰勝，全黨黨議的貫徹」吾人無不表示同情，但是後面有一段，却不能不反對，這一段說：「……受過黨的洗禮的，情緒真誠，比較尋常有些不同，這可以證明前英國講壇流行一種學說『專家不能大用』。又可證明中國軍閥時代政客官僚的本來面目；……又如果國家的大權全在所謂專家名流之手，把什麼『奉直戰爭』的眼光來做張本，那只好坐看大局糜爛」。祇就直線上說，這一段文字，彷彿說是：「沒有入過黨的專家，他們的神經是麻木的，他們的態度是政客化的，非但無補于事反

而有陷害大局於不可收拾之勢！」

作者以在野平民身份，對於這種「無的放矢」，不切實際，非科學理智的議論，頗覺骨梗在喉不吐不快者矣。

在社評之首，說是黨的力量，如何貫徹；而其推論之結束，却說是專家非但沒有用處，甚且要破壞大局。像這種的推稿法，實屬不合邏輯之至！查十二日西安叛變事出突然，黨的決議討伐，無不于憂慮委座安危中，同聲讚美其果毅精神。黨的主張既在政令中見諸事實，國民之有無共同擁護，且不過問，即使對黨外國民有些「不是介」，好像都是飯桶，如何不概括的爽爽氣氣說，其他未受黨洗禮的國民統統沒有用，而該主筆却又偏偏要說專家沒有用。難道說，偌大的黨裏面，連一個專家都沒有嗎？我可以担保的說，科學專家多極多極！那末這一般專家，豈不是亦被罵在一起嗎？一個黨內「評論專家」的記者罵了黨內外其他各科專家，這不是自相分化嗎？

（胡若水）

## 書評

### 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的結合

心理學是研究人類的行爲的學問。一個人從生到死無

時無地能脫離社會環境，除非他或她是漂流荒島的 Robin

son Cruise。那麼要想澈底理解人們的行為就不能一味研究個人本身，而不注意個人與社會環境中間交涉互映的關係。此理甚明，應分沒有什麼爭辯的餘地，在學術史上更不該有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傾軋或對立的象現。

然而，這又不然。數千年來能於闡明人類心理的社會性的人，真如鳳毛麟角，一般的趨勢都是在主觀方面求人類行為的解釋；有的主張性善，有的相信性惡；時而唯理論佔優勢，時而本能論受歡迎；爭來辯去總在「個人」身上兜圈子。

這些片面的概念造成種種荒謬的學說，進而演出許多悲痛的事實。例如性惡論之助專制君主為虐，種族優越論之助長帝國主義的氣焰，從唯理論演出放任主義，因而形成資本主義社會的種種苦楚與矛盾。

近代社會科學的發展曝露了傳統心理學說的缺點，於是乃有以文化環境為出發點來研究人類行為的企圖。結果社會科學中又添了社會心理學一門學問。

新興的社會心理學和傳統的心理學雖同以人類行為研究的對象，但牠畢竟未能取傳統心理學而代之。一來是因為傳統的注重主觀個人的積習不易打破，二來是因為行為

的主觀方面確是必須研究的。這樣，社會心理學和心理學形成對立的局勢了。

兩派立場不同的人以同一事物為研究的對象，天然容易發生領域的爭執和觀點上的衝突。所以社會心理學與心理學者一向是互相攻擊，互相輕蔑的：心理學者說社會心理學的方法不科學，社會心理學者譏笑心理學者，說他們所研究的是老鼠與兔子的行為，不是人類的行為。態度比較客觀一點的人多半不贊成這種無謂的爭辯，他們認為各有各的價值，各有各的特長，儘可各盡其所長，供獻新知識於人類。社會心理學者專門研究人類行為的環境方面，心理學者仍舊探討行為的主觀方面，豈不是可以分工合作，並行不背？無如人類行為乃個人與環境交感的歷程。牠是動的，不是靜的；是整個的，不是片段的。為便利起見觀察的時候可以暫時集中注意力於環境方面或個人方面，但到了說明行為的所以然的時候，非確切地認識兩者間交感互映的關係不可。假如社會心理學者的功用止於研究社會環境，那麼有社會學就夠了，何必再要社會心理學；假如心理學家的使命僅在研究行為的生理的機構，那麼有了生理學，神經系統學，就不必再要心理學。很顯然地，

社會心理學者和心理學者都不肯放棄理解人類行為本身的權利。緣是之故，社會心理學者依舊以社會學的觀點研究人類行為，心理學者依舊從主觀方面探討人類的心理。背景不同方法不同，結論自難一致。於是各是其所是，各非其所非，大部分的精力都拿來作無益的爭辯。

近二十年來社會心理學者漸漸捨棄不可捉摸的『集合表現』，『社會心靈』，來從事人格的研究。在人格發展的歷程中環境的勢力，團體的力量和個體的特質，都是不可忽視的因子。所以在社會心理方面有成就的社會學者，如古利 (C. H. Cooley) 白納德 (L. I. Bernard) 等名家，都能平心靜氣地盡量採取個人心理學者的心得。同時個人心理學者亦慢慢覺悟過去的弊病，知道僅祇在主觀方面下工夫，不足以了解人類的心理，於是在心理學的領域裏也承認社會心理學的地位，甚至於有許多心理學者脫離傳統心理學的立場，加入社會學者的陣線，來作社會心理的研究；戈爾特 (R. H. Gault) 和楊金波 (Kimball Young) 就是很著名的例子。

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妥協的趨勢，到了最近尤為明顯。半年前出版的賴比爾 (R. T. Lapiere) 和方滋渥斯

(P. R. Farnsworth) 合著的社會心理學 (Social Psychology. Mc Graw-Hill Book Company, Inc., 1936.) 就是象徵此種趨勢的作品。

賴比爾氏在美國斯丹佛大學 (Stanford University) 社會學系教授社會心理學有年；他不但澈底了解社會心理學發達的歷史，明辨各家社會心理學說的得失，並且自己對於許多社會心理學上的問題，曾經做過系統的研究；他和一般青年社會學者一樣，一向對於個人心理學派的社會心理學說是攻擊詆毀，不遺餘力的。斯丹佛大學的心理學系，在透門 (I. M. Terman) 領導之下，是遺傳論的大本營，是心理測驗運動的發祥地；一般教授們的態度與社會學者真是格格不入。該系教授方滋渥斯於數年前開始另授社會心理學，無形中同社會學系的賴比爾教授形成對壘的局勢。方氏受的實驗心理學的訓練，自然偏重實驗方面的把戲，結果他教書的方法與講授的內容都與賴氏不同。那時斯丹佛大學的學生，在未選社會心理學以前，得先打定主義，究竟自己要學的是社會學系的社會心理學呢，還是心理學系的社會心理學？

現在他們二人居然合作了，明白當時斯丹佛大學社會

系與心理學系的情形的人，看見他們合著的社會心理學不免要詫異，但是一轉念間便想到他們兩人的合作正是彼此都有進步的表現。本來一二人思想的轉變值不得這樣介紹，不過他們二人由前此的對壘進入今日的合作，不僅是個入思想的偶然的轉變，乃是整個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結合的反映。單憑這一點，這本書在社會心理學史上就可以佔一個地位，就值得有志於社會心理學的人注意。

牠既然是社會心理學與個人心理學結合的產兒，在內容上自然不會像過去一般社會心理學的著作那樣，顧此失彼。至於觀點方面，這本書裏的理論大體上是傳統心理學者所不能同意的，我們不相信方滋渥斯肯爲着出版一本書根本犧牲自己的主張或公然否定同行的立場，所以我們可以推斷——當然不祇根據這本書——現代心理學者已經捨棄傳統心理學上許多謬誤的觀點了。一個研究社會學的人看了這本書不免要改變他和他的同行一向對於個人心理學的態度。因爲這本顯然是社會學的觀點佔優勢的社會心理學，並沒有一筆抹殺行爲的主觀方面的研究。

這本書的用意是要拿來做初級社會心理學的教本，所以還須要從組織和選材方面來評判牠的價值。社會心理學

是一門新興的學問，牠的起源，牠的領域，必須有相當的了解才能着手研究各種問題；書裏開章明義第一篇對社會心理學作簡單扼要的敘述，恐怕是社會心理學教本上的創例。第二步介紹行爲的心理機構及社會基礎知識以爲研究的張本，在事實上是必須的，在程序上也應該這樣排列。

至於問題本身的探討，該書選材豐富倒不足奇，難得的是該書合著者能於將千頭萬緒的種種專門研究闡述得有一條有理，排列得層次分明。例如以「象徵的行爲」和「非象徵的行爲」概括行爲的方式，對於初學實在造福不淺。由行爲的方式討論到適應社會的歷程，然後討論人格的發展及其類別，最後研究社會行爲的情景，整篇連爲一氣，讀來全不費力。

普通一般著作，注脚上大體祇寫明參考資料的來源，並不說明牠的性質。這本書的合著者對於每一件主要的材料都有幾句單簡扼要，一針見血的跋語，確能提起讀者的興趣，俾能進一步對該問題作精深的研究。

由各方面觀察我相信這本社會心理學，不但有希望成功一本通用的教科書，並且還可以在社會心理學史上佔一席之地。

(王政)

英商文儀洋行有限公司

南 京 總 經 理

地址：

新街口中山路四七號

天 文 行

電話：

二二二七五

營 業 項 目

經 售 兼 修 理

NATIONAL ROTO MONROE ROYAL VICTOR

收 銀 機   ✕   油 印 機   ✕   計 算 機   ✕   打 字 機   ✕   加 數 機   ✕

及 一 切 特 種 文 具 鋼 器

歡 迎 試 用

## 寄稿的人們

洪瑞堅現任教地政學院，兼任中央國民經濟計劃委員會專門委員。

張金鑑南開大學教授，對於行政學頗多論著。

胡若水一位讀者，他的通信，原文甚長，可惜本刊篇幅所限，不能完全登出。

曹立瀛，呂霞先都會在本刊作過文章，用不着再作介紹。

### 是非公論旬刊

廣告價目及刊例

刊例	目			價		
	普通	優等	特等	地位	全面	半面
(一)廣告均為白底黑字，用與原地位同樣之紙張排印。 (二)銅銕版自製，其委託本社代製者，須繪就斷樣，並酌收製版費。 (三)惠登廣告，須簽訂廣告契約。 (四)欲知詳細情形請向南京珠江路廿二號本社廣告股接洽。遠地函詢即行奉復。	正文	(一)封面之裏面 (二)底封面之裏面	底封面之外面	全	半	四分之一
	中間	五十元	六十元	面	面	
	四角	三十五元	四十五元			
	四角					
	二十五元					
	十五元					

不許轉載

編輯者 是非公論旬刊社

南京珠江路

二十一二號

印刷者 中山公記印書館

南京國府西街

電話二二六九八

# 文心印刷社

出品精良  
定期不誤

地址：八條巷十四號

電話：二二四七五

# 新華銀行

分行 大行宮  
電話 二二三三六五

城北辦事處 中山北路雲南路轉角  
電話 三一七九

城南辦事處 中華路建康路轉角  
建築完成即行開幕

辦理信託業務 穩妥周密

各種儲蓄利息 特別從優

## 淮北新浦聚安鹽號廣告

本號在淮北經營鹽業歷有年所鑒於晒掃之法未臻至善運銷之道頗欠適宜因力遵 明令提高鹽質務合衛生獨投鉅費廣置鹽田製晒務期改良產額尤貴充足取精用宏不遺餘力復於湘鄂贛皖豫蘇各省遍設分號每年銷額達百萬担固緣自產自運自銷乃能措置裕如推而裕國利民厚生亦即富強基礎久蒙各界讚許用並電勉今擬除自運銷外并為代客辦運倘蒙 委託特別効勞此佈

本號電報掛號三九三二一  
話號碼壹拾一號

白下路

## 德昌祥 紙號

文具紙張 印刷裝訂

表冊簿記 一應俱全

電話 五二二二一號

總 統 大 補 珠

贈 送 券

總統大補珠功能補血補腦補氣補腎功力甚為效驗宏大為補品之大王強身之至寶味質和潤甘美可口男女老幼四季咸宜現為證實功效起見特不惜犧牲提出參于瓶贈送各界試服不取分文欲索取者請將此券剪下并附回件郵票寄廣東瓊州海口東大馬路百科製藥公司收當即由郵局寄奉一瓶(每瓶價值貳元)

● 姓名：

● 地址：